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7945—2010
代替 GB 17945—2000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Fire emergency lighting and evacuate indicating system

2010-09-02 发布

2011-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分类	3
5 防护等级	4
6 要求	4
7 试验	11
8 检验规则	22
9 标志	22
10 使用说明书	23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组成	24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疏散指示标志	27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产品型号	29
附录 D (规范性附录) 密封镉镍、氢镍可充蓄电池	31
附录 E (规范性附录) 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组	34
附录 F (规范性附录) 研磨轮示意图	39

前 言

本标准的第5章、第6章、第7章、第8章、第9章、第10章为强制性的,其余为推荐性的。

本标准代替 GB 17945—2000《消防应急灯具》,与 GB 17945—2000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标准名称改为《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 对系统形式进行了划分,增加了相应的术语和定义(见 3.12、3.13、3.14 和 3.15);
- 增加了防护等级的要求(见 5.1、5.2 和 5.3);
- 增加了自检功能的要求(见 6.2.7);
- 增加了应急照明配电箱性能和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性能及结构的要求(见 6.3.5 和 6.3.6);
- 修改了标志灯标志内容的要求(见 6.2.3);
- 增加了电磁兼容要求,选择了适当的严酷等级(见 6.14)。

本标准的附录 B~附录 F 为规范性附录,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火灾探测与报警分技术委员会(SAC/TC 113/SC 6)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公安部沈阳消防研究所。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中国照明学会室内照明委员会、上海宝星灯饰电器有限公司、北京崇正华盛应急设备系统有限公司、浙江台谊消防设备有限公司、广东拿斯特(国际)照明有限公司、福建万友集团、元亨电子资讯(深圳)有限公司、山东淄博迪生电源有限公司、希世比电池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丁宏军、张颖琮、赵英然、林强、屈励、康卫东、任元会、严洪、李丁、张伟、蔡钧、江清、李强、汤鲁文、周志平、殷海鸣。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 17945—2000。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的术语和定义、分类、防护等级、一般要求、试验、检验规则、标志、使用说明书。

本标准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中安装使用的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以及其他环境中安装的具有特殊性能的系统(除特殊要求由有关标准另行规定外)。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4208—2008 外壳防护等级(IP代码)(IEC 60529:2001, IDT)

GB 7000.1—2007 灯具 第1部分:一般要求与实验(IEC 60598-1:2003, IDT)

GB/T 9969 工业产品使用说明书 总则

GB 12978 消防电子产品检验规则

GB 13495 消防安全标志(GB 13495—1992, neq ISO 6309:1987)

GB 16838 消防电子产品 环境试验方法及严酷等级

GB 50054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fire emergency lighting and evacuate indicating system

为人员疏散、消防作业提供照明和疏散指示的系统,由各类消防应急灯具及相关装置组成。

3.2

消防应急灯具 fire emergency luminaire

为人员疏散、消防作业提供照明和标志的各类灯具,包括消防应急照明灯具和消防应急标志灯具。

3.2.1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fire emergency lighting luminaire

为人员疏散、消防作业提供照明的消防应急灯具,其中,发光部分为便携式的消防应急照明灯具也称为疏散用手电筒。

3.2.2

消防应急标志灯具 fire emergency indicating luminaire

用图形和/或文字完成下述功能的消防应急灯具:

- a) 指示安全出口、楼层和避难层(间);
- b) 指示疏散方向;
- c) 指示灭火器材、消火栓箱、消防电梯、残疾人楼梯位置及其方向;
- d) 指示禁止入内的通道、场所及危险品存放处。